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
Chinney Allianc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5)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一九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2,177,135	2,453,426
銷售／提供服務成本		(1,847,472)	(2,098,110)
毛利		329,663	355,316
其他收入	3	3,004	3,276
銷售及分銷成本		(6,480)	(6,882)
行政費用		(258,075)	(229,261)
其他經營收益／(支出)淨額		16,988	(258)
財務支出	4	(7,334)	(5,953)
除稅前溢利	5	77,766	116,238
所得稅支出	6	(17,176)	(24,524)
期內溢利		60,590	91,714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2,256	84,766
非控股權益		8,334	6,948
		60,590	91,714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7	8.8港仙	14.3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60,590</u>	<u>91,714</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往後期間或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外幣匯兌差額及 於往後期間或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2,221)</u>	<u>247</u>
於往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	<u>(207)</u>	<u>(82)</u>
期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2,428)</u>	<u>16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58,162</u>	<u>91,879</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49,828</u>	84,931
非控股權益	<u>8,334</u>	<u>6,948</u>
	<u>58,162</u>	<u>91,87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964,503	881,258
投資物業		39,191	39,191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	-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2,623	2,830
商譽		14,369	14,369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6,781	6,0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77	2,516
遞延稅項資產		50	50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29,594	946,267
流動資產			
存貨		79,462	74,150
合約資產		1,345,201	1,169,182
應收貿易賬款	10	548,389	730,073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1	37,583	106,642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967	9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2,619	271,077
衍生金融工具		1,854	-
可收回稅項		3,993	8,024
已抵押定期存款		529	452
現金及現金等值		561,912	647,827
流動資產總額		2,682,509	3,008,39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保留金	12	591,649	714,509
信託收據貸款		121,376	144,8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620,178	717,519
應繳稅項		32,944	51,939
計息銀行借貸		103,317	106,332
租賃負債		9,653	12,356
流動負債總額		1,479,117	1,747,459
流動資產淨值		1,203,392	1,260,9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32,986	2,207,2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6,379	58,756
遞延稅項負債	96,233	96,700
	<u>152,612</u>	<u>155,45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2,612	155,456
資產淨值	2,080,374	2,051,746
	<u><u>2,080,374</u></u>	<u><u>2,051,746</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9,490	59,490
儲備	1,895,029	1,868,997
	<u>1,954,519</u>	<u>1,928,487</u>
非控股權益	125,855	123,259
	<u>125,855</u>	<u>123,259</u>
權益總額	2,080,374	2,051,746
	<u><u>2,080,374</u></u>	<u><u>2,051,746</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相關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並不包括於編製全年財務報告時規定載列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告一併閱覽。

除投資物業、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入賬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告所採納者一致。本集團已就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i>業務之定義</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i>利率基準改革</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i>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之租金優惠（提早採納）</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i>重大之定義</i>

採納該等經修訂會計準則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營運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塑膠原料及化工原料產品貿易、樓宇相關之承造服務、地基打樁工程及地基建工程、為公營及私營機構提供樓宇建築工程及其他業務（包括分銷航空系統及其他高科技產品以及持有物業及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 建築工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地基打樁工程 及地質勘察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81,547	904,601	305,291	686,820	98,876	2,177,135
分類之間之銷售	122	33,747	—	—	—	33,869
其他收入	243	322	607	42	30	1,244
	<u>181,912</u>	<u>938,670</u>	<u>305,898</u>	<u>686,862</u>	<u>98,906</u>	<u>2,212,248</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銷售						<u>(33,869)</u>
收入						<u><u>2,178,379</u></u>
分類業績	(1,421)	41,077	14,949	39,863	2,226	96,694
對賬：						
未分配利息收入及收益						1,760
未分配支出						<u>(20,688)</u>
除稅前溢利						<u><u>77,766</u></u>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 建築工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地基打樁工程 及地質勘察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38,427	1,402,038	667,493	871,049	379,214	3,658,221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收款項						(58,288)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2,623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2,500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07,047</u>
資產總額						<u><u>3,712,103</u></u>
分類負債	87,448	840,229	172,726	339,341	95,359	1,535,103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付款項						(58,288)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54,914</u>
負債總額						<u><u>1,631,729</u></u>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 建築工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地基打樁工程 及地質勘察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234,947	1,159,620	521,664	518,096	19,099	2,453,426
分類之間之銷售	101	11,004	-	-	-	11,105
其他收入	497	63	23	1,879	2	2,464
	<u>235,545</u>	<u>1,170,687</u>	<u>521,687</u>	<u>519,975</u>	<u>19,101</u>	<u>2,466,995</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銷售						<u>(11,105)</u>
收入						<u><u>2,455,890</u></u>
分類業績	(2,043)	52,510	46,192	34,763	(2,266)	129,156
對賬：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812
未分配支出						<u>(13,730)</u>
除稅前溢利						<u><u>116,238</u></u>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產品 (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 建築工程 (經審核) 千港元	地基打樁工程 及地質勘察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61,494	1,518,685	734,277	892,941	268,509	3,775,906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						(59,695)
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						2,830
損益之金融資產						1,647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33,973</u>
資產總額						<u><u>3,954,661</u></u>
分類負債	95,449	961,412	246,117	387,919	99,063	1,789,960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付款項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59,695)
						<u>172,650</u>
負債總額						<u><u>1,902,915</u></u>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商品及服務類型		
銷售貨品	233,427	346,760
承建服務	<u>1,943,708</u>	<u>2,106,666</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u><u>2,177,135</u></u>	<u><u>2,453,426</u></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轉讓貨品	233,427	346,760
隨著時間提供服務	<u>1,943,708</u>	<u>2,106,666</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u><u>2,177,135</u></u>	<u><u>2,453,426</u></u>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799	1,525
租金收入總額	258	1,500
其他	<u>947</u>	<u>251</u>
	<u><u>3,004</u></u>	<u><u>3,276</u></u>

4. 財務支出

財務支出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5,221	3,587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13	2,366
	<u>7,334</u>	<u>5,953</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減：已計入提供服務成本之金額	<u>38,146</u> <u>(5,255)</u>	<u>43,783</u> <u>(4,576)</u>
	<u>32,891</u>	<u>39,20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6,246	6,99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減：已計入提供服務成本之金額	<u>435,472</u> <u>(284,184)</u>	<u>405,306</u> <u>(275,636)</u>
	<u>151,288</u>	<u>129,670</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收益)淨額*	(4)	263
政府補貼*(附註)	(15,136)	—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86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交易不構成對沖*	(1,854)	3
外幣換算差額淨值*	<u>157</u>	<u>(8)</u>

* 該等支出／(收入)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收益／(支出)淨額」。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來自香港政府保就業計劃之補助，其旨在保留就業及對抗新型冠狀病毒。該等補貼並無相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16,394	24,17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07	－
即期－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690	2,54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52	－
遞延	(467)	(2,191)
	<hr/>	<hr/>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17,176	24,524
	<hr/> <hr/>	<hr/> <hr/>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一九年：16.5%) 之稅率撥備。就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應付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52,256,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84,766,000港元) 及兩個期間已發行普通股股數594,899,245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8.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二零一九年：無)。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已由本公司之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派付。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收購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購入成本為117,037,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管理層視是項收購為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48,389	730,073

本集團主要以記賬形式與客戶進行貿易。記賬期由貨到付款至六十天不等，而與本集團關係良好之客戶，或可享有較長之記賬期。每名客戶皆予訂定其最高掛賬額。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措施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不存在信貸集中之重大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皆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於扣除減值準備金後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289,488	400,129
31天至60天	113,429	183,634
61天至90天	56,844	66,267
90天以上	88,628	80,043
	548,389	730,073

11.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指應收自金譽發展有限公司（「金譽」）之已核實之承建合約收入。金譽為漢國置業有限公司（「漢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王世榮博士為漢國之董事，並擁有該公司之實益權益。王承偉先生及林炳麟先生為本公司及漢國之共同董事。

12.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保留金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10,311	416,371
應付票據	12,347	15,432
應付保留金	268,991	282,706
	<u>591,649</u>	<u>714,509</u>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207,403	328,461
31天至60天	66,441	56,234
61天至90天	11,876	22,465
90天以上	24,591	9,211
	<u>310,311</u>	<u>416,371</u>

13.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Kin Wing Chinney (BVI) Limited (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建業建榮」)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建業建榮及Profit Gainer Holdings Limited(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賣方)就可能收購先滿發展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0%(「可能收購事項」)訂立諒解備忘錄。可能收購事項仍正在磋商之中，其一經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及建業建榮之主要交易，並將須遵守上市規則之公佈、申報及股東批准之規定。該等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及建業建榮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刊發之聯合公佈內。

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將按照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佈。

- (b)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 FRO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FRO Management」)訂立結算契據(「結算契據」)，據此(i)本公司同意回購而FRO Management同意向本公司出售Chinney Shun Cheong Holdings Limited(「Chinney Shun Cheong」，於緊接簽立結算契據前為由本公司直接擁有75%權益之附屬公司)之25%已發行股份，按現金代價40,000,000港元並支付利息6,630,137港元；及(ii) FRO Management放棄其根據Chinney Shun Cheong與FRO Management就認購Chinney Shun Cheong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向FRO Management發行之本金額40,000,000港元5%息率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而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九日之認購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補充協議、行使可換股債券之換股權利或於其他有關FRO Management對本集團透過Shun Cheong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經營之樓宇承造服務分類之潛在投資或由此而產生而可能提出之所有權利及申索。結算契據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完成，而Chinney Shun Cheong已自此成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刊發之公佈內。

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入2,177,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453,000,000港元)，純利為60,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1,700,000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52,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4,80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塑膠及化工原料產品貿易

雅各臣(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錄得產生自銷售予外界客戶之收入18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35,000,000港元)及經營虧損1,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2,000,000港元)。塑膠業務在過去兩年於逆境中營運。雖然美國及中國內地於年初達成協議，使貿易緊張局勢有所緩和，惟各大製造商卻受新型冠狀病毒打擊而面臨停產，對我們傳統塑膠及化工原料產品之需求進一步減少。其利潤率亦因就去貨速度慢而對塑膠及化工原料產品存貨作出之撥備及人民幣疲弱所導致之匯兌虧損淨額而進一步減少。猶幸來自「雅和然」消毒劑產品之銷售額及溢利貢獻彌補了塑膠業務之部分虧損。部門之管理層正努力探索以擴大其貿易業務之範圍，從而加強其市場地位及保留優質客戶。其亦正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為「雅和然」產品開發新分銷渠道，以擴大其市場份額。

樓宇相關承造服務

Shun Cheong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順昌」)之核心業務為暖通空調、水務、電力及消防服務，其貢獻收入90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60,000,000港元)及經營溢利41,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2,500,000港元)。現有之主要項目仍處於建造初期，因此溢利貢獻低於去年同期。而員工成本及經常開支亦因應活躍項目數目增加而有所增加。於報告期末，該分部之未完成合約價值約為4,167,000,000港元，而其後獲授予價值共357,000,000港元之項目。

樓宇建築

於香港營運之建業建築有限公司與建業營造有限公司，以及於澳門營運之建業天威建築(澳門)有限公司錄得合併收入30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22,000,000港元)，及達致經營溢利14,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6,200,000港元)。此項業務因受到以往之大型項目已竣工，而新項目因社會狀況及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而推遲獲授予所影響，而導致本期間之收入及溢利均有所減少。然而，於本年度第二及第三季度獲授之主要項目可令本年度餘下月份之業務前景有所改善。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完成合約價值約為896,000,000港元，而於報告期末後亦進一步獲授價值共391,000,000港元之項目。

地基打樁及地質勘察

建業建榮(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建業建榮集團」)為本集團貢獻收入687,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18,000,000港元)及經營溢利39,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4,800,000港元)。本期間收入增加乃由於來自地基分部之若干大型合約之貢獻。已確認之毛利亦有所增加，惟增幅未及收入之增加。此乃由於利潤率因市場持續疲弱且競爭激烈而較低。建業建榮集團及市場參與者須採取更進取定價政策以贏得業務。此外，更為嚴格之合約要求以及由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帶來之營運限制所致之較高勞工成本進一步削減利潤率。與此同時，建業建榮集團增加其員工成本，以獎勵及挽留具有才能之員工，藉此維持員工隊伍表現及生產力。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建業建榮集團之地基及打樁分部分別有11個及48個進行中之項目，合約價值分別約為3,107,000,000港元及356,000,000港元。

自新型冠狀病毒爆發以來，建業建榮集團之管理層實行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以確保員工之安全，及提供安全及輕鬆無憂之工作場所。為於激烈競爭中之地基市場維持業務增長及達致財務穩定，建業建榮集團將繼續實行一系列務實及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嚴格之成本控制、減少行政支出、優化工作場所及資源分配、提升生產效益、向項目管理團隊授出權力以及通過對員工招聘及各種資源及時進行重大投資加強核心及延伸基本業務。建業建榮之管理層將專注於投標為公營及私營機構提供之大型及複雜地基合約，並擴展其多元化業務活動。與此同時，鑽探分部鑽達將致力透過分配資源以擴大海上勘探工程、量度儀器及實地測試等服

務範疇，從而達致多元化業務。基於其擁有大量極具才能之團隊成員，建業建榮之管理層預期鑽達將繼續擴大其客戶基礎，並為建業建榮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之穩定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從而提升其未來收入及溢利之貢獻。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宣佈可能收購一間公司之50%權益（其持有可供建業建榮集團用作儲存庫之土地）。倘收購事項得以落實，該倉庫將成為建業建榮集團之生產團隊及一般員工之理想工作場地，以更精簡、集中及加強建業建榮集團之機械維修及工程，以及優化其機械及設備儲存系統。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錄得溢利2,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2,300,000港元），主要由於來自建聯工程設備有限公司（本集團之航空業務）之溢利貢獻3,300,000港元。航空業務正在經營香港國際機場之若干重大項目，並預計於未來為本集團帶來溢利貢獻。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計息債項總額（包括信託收據貸款、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為290,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000,000港元），及並無銀行透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透支7,200,000港元並無計入計息債項總額）。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租賃負債之金額為66,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100,000港元）。計息債項當中，234,300,000港元或81%（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6,200,000港元或81%）歸類為流動負債。計息債項之流動部份包括附帶由貸方作出之按要求還款條件之銀行借款。倘於一年後償還之銀行借款部分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計息債項總額之流動部分將減少16,800,000港元至217,500,000港元，或計息債項總額之75%。計息債項之流動部份包括信託收據貸款121,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800,000港元），乃塑膠貿易分類採購存貨及樓宇服務分類購買項目所需安裝物料及設備所用之融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1.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銀行透支後之總額為561,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0,600,000港元）。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銀行透支減少，主要是由

於業務經營之淨現金流出30,500,000港元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現金流出22,900,000港元、信託收據貸款之淨還款23,400,000港元及償還租賃負債6,300,000港元(經扣除已提取銀行貸款減已還款額之淨現金流入4,200,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於期末時有合共2,080,000,000港元未支用之銀行融資可作營運資金、貿易融資及發行履約／擔保保證之用途。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計息借款總額290,700,000港元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1,954,500,000港元計算)為14.9%(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

融資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之融資及財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方式存放於主要銀行。貸款則主要以港元定值，並按浮動息率計息。本集團亦於有需要時訂立非投機性質遠期合約用作對沖購貨之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為185,1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此外，5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亦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向本集團之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擔保保證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及金融機構向本集團之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擔保保證，而向該等銀行提供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合共911,600,000港元。該款額包括由建業建榮集團就其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擔保保證而提供之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273,700,000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其他地區共聘用約1,840名僱員。僱員薪酬待遇會每年檢討，並參照市場薪酬及個別員工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年終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教育資助。

關連交易

- (a)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漢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建業實業有限公司（「建業實業」）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金譽（作為僱主）與建業建榮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建榮地基有限公司（「建榮地基」）（作為承建商）就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健全街葵涌市地段第495號之土地（「該土地」）進行地基打樁、管樁工程、鑽孔灌注樁牆工程之建造訂立框架協議（「地基框架協議」），合約金額為210,000,000港元（「地基建造工程」）。根據上市規則，訂立地基框架協議構成建業實業、漢國、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之關連交易。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於建業實業及漢國各自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及於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該項交易已獲建業實業、漢國、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之獨立股東批准。

該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建業實業、漢國、本公司及建業建榮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發出之聯合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刊發之通函。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地基建造工程已大致完成並有待變更之協定及該項目之最終核算，故建榮地基並無確認任何收入。

-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順昌數據中心創展有限公司（「順昌數據中心創展」）（作為顧問）與金譽（作為僱主）訂立顧問協議，由順昌數據中心創展向金譽就位於該土地上建造及發展數據中心（「數據中心項目」）提供顧問服務，顧問費為16,200,000港元（「顧問協議」）。訂立顧問協議構成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各自之關連交易。由於就該等公司各自而言，適用

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各自須就顧問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有關顧問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詳情已載於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發出之聯合公佈。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順昌數據中心創展就有關交易確認之收入為4,050,000港元。顧問協議已完成而顧問費16,200,000港元已全數收取。

- (c)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建業建築有限公司（「建業建築」）與金譽（作為僱主）訂立框架協議，由建業建築（作為主承建商）為數據中心項目進行建築工程，總合約金額為757,838,691.70港元（「建築框架協議」）。訂立建築框架協議構成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各自之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及第14A.82條，由於顧問協議及建築框架協議乃於十二個月期間內訂立而各參與方均為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該等協議應合併為一系列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於建業實業及漢國各自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本公司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該交易已獲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各自之獨立股東批准。

該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發出之聯合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刊發之通函。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業建築就有關交易確認之收入為155,018,000港元。

前景

香港經濟前景繼續受到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之嚴重制約。與此同時，中美關係繼續惡化，雙方之矛盾正在擴大至貿易範圍之外。

在香港，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之本地生產總值按年計下降了9%。失業率曾升至6.2%，為超過15年來最高，其後於二零二零年五月至七月下降至6.1%。本地經濟根據本地新型冠狀病毒病例數量交替地出現收縮和放鬆，最近一次收緊措施是在七月為對抗第三波疫情而實施。服務業為受影響最嚴重之行業，並估計於年底前會出現新一波破產及裁員潮。現金發放計劃、保就業計劃及其他資助計劃紓緩了部分商業機構及家庭所面對之困難。本集團之業務於此等經濟環境下亦同時受到影響及受惠。塑膠製品貿易分部繼續開發產品及分銷管道，以發展其健康相關業務分類。地基、樓宇建築工程及樓宇服務分類於價格及技術工人方面面臨激烈競爭，但仍維持其可靠及卓越聲譽。儘管本集團已取得令人滿意之合約，但亦正面對自上次非典型肺炎疫情以來最困難之經營環境。然而，我們對前景仍然樂觀。正如政府在《長遠房屋策略2019年周年進度報告》中公佈，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至二零二九／三零財政年度之十年期間之房屋供應總目標為430,000個單位。我們認為，此將預示未來十年香港公營及私營機構對建築業相關業務之需求將增加。

鳴謝

本人謹此對董事會同仁之指導及一如既往之支持，以及更重要是全體員工於此等困難時期之奉獻、努力及貢獻表示感謝。本人亦謹此向股東之忠誠及支持表示感謝，並向有份推動我們業務發展及成功之業務夥伴及其他持份者表示感謝。

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在下文闡釋之守則條文A.4.1、A.4.2、A.5.1至A.5.4、A.6.7及E.1.2除外。

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1列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年期，並須予重選。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2列明各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年期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本公司現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之嚴謹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條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份之一（或如該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多於三份一之數目）之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本公司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或計入須於每年告退之董事人數內。

王世榮博士乃建業實業、Enhancement Investments Limited及建業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之實益擁有人，該等公司現合共持有本公司約73.68%權益，彼出任董事會主席是為保障該等公司於本公司之投資。此外，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持續性可為本集團業務提供強勢而一致之領導。因此，董事會認同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

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5.1至A.5.4乃關於提名委員會之成立、職權範圍及資源。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負責考慮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並集體批准及終止董事之任命，此舉令董事會可作出更知情及平衡之決定。主席主要負責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董事會空缺或在有需要時增加董事名

額。主席向董事會推薦委任該等候選人，以供考慮；而董事會將根據本公司採納的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決定相關候選人是否合適，及評估所獲推薦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如適用)。

3.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之意見達致公正之了解。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源田先生因須處理其私務，而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4.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E.1.2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王世榮博士因須處理其私務，而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召開會議，並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王世榮博士、陳遠強先生、王承偉先生及林炳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顏金施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源田先生、胡志釗先生及詹伯樂先生。

* 僅供識別